

檔 號：  
保存年限：

## 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函

地址：330023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3段115巷100號  
承辦人：池郁眉  
電話：03-3374628#16  
傳真：03-3366126  
電子信箱：tyec04@cec.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5日  
發文字號：桃選一字第111000059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0000595A00\_ATTCH3.pdf、0000595A00\_ATTCH4.pdf、0000595A00\_ATTCH5.pdf)

主旨：有關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參加投開票所選務工作人員者，依行政院111年5月23日院授人培字第1110001157號函，同意比照93年及107年前例，准予補假2日，並以本次選舉為限，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上開函及中央選舉委員會111年5月24日中選務字第1110022505號函辦理。
- 二、檢附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1份，為應辦理旨揭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所需，請貴機關及所屬機關學校鼓勵同仁踴躍擔任投開票所工作人員。
- 三、另檢附上開行政院函及中央選舉委員會函影本各1份。

正本：桃園市政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桃園管理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石門管理處、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八德榮譽國民之家、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桃園榮譽國民之家、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退除役官兵職業訓練中心、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衛生福利部桃園療養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北區分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茶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新竹分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北部分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法

A020100\_自治衛政科111/0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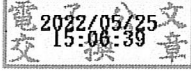


1110143401

有附件

務部矯正署、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少年觀護所、法務部矯正署桃園監獄、敦品中學、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桃園分署、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財政部北區國稅局、內政部警政署航空警察局、國軍桃園總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國立體育大學、中央警察大學、國防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桃園市各區公所(含附件)、本會各組室(含附件)、承辦人(含附件)



裝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 中央選舉委員會 函

地址：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0F  
承辦人：陳怡芬  
電話：02-23565457  
電子信箱：yvonnechen@cec.gov.tw

受文者：桃園市選舉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4日  
發文字號：中選務字第11100225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0022505A00\_ATT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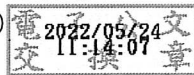
主旨：有關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參加  
投開票所選務工作人員補假事宜一案，經行政院同意比照  
93年及107年前例，准予補假2日，並以本次選舉為限，請  
廣為宣導，並鼓勵中央及地方公教人員踴躍參加，請查  
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111年5月23日院授人培字第1110001157號函辦理。
- 二、檢附上開行政院函影本1份。

正本：直轄市、縣(市)選舉委員會

副本：本會各處室(含附件)



檔 號：  
保存年限：

## 行政院 函

地址：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  
傳真：(02)23979746  
承辦人：林佳萱  
電話：(02)23979298#511  
E-Mail：chia@dgpa.gov.tw

受文者：中央選舉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23日  
發文字號：院授人培字第11100011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所報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之複決案參加  
投開票所選務工作人員補假事宜一案，同意比照93年及  
107年前例，准予補假2日，並以本次選舉為限，請查照並  
函轉相關機關辦理。

說明：復111年4月18日中選務字第1113150108號函。

正本：中央選舉委員會

副本：